

关于对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 110 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 日，你公司披露《2020 年度业绩预计修正及业绩快报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将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预计净利润由“盈利 175.15 万元-1751.48 元”修正为“亏损 110,000 万元-亏损 112,470 万元”。我部对此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公告》称，你公司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系对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对对外担保计提预计负债。根据你公司此前披露的公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事项在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均为已知事项，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未按本所《股票上市公司规则（2020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相关要求及时修正业绩预告的原因。

2、《公告》称，报告期你对控股股东占用的 18.65 亿元资金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9.33 亿元，计提比例为 50%。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

3、《公告》称，报告期你对对外担保计提预计负债 2.72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对外担保事项的明细，预计负债计提金额的确认依据、方法及合理性。

4、你公司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3 月 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河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不能免除你公司控股股东归还占用资金的义务，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1 年 3 月 1 日